

证券代码：300729

证券简称：乐歌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债券代码：123072

债券简称：乐歌转债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股东李妙女士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持有公司股份 656,16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47%）的股东李妙女士计划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8,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0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一、终止减持计划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公告显示“未来 3 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划”。同时，包括李妙女士在内公司全体董事相应出具了《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对此，经与李妙女士沟通后决定终止本次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妙女士尚未实施上述股份减持计划。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的终止，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

2. 截至本公告日，李妙女士尚未实施上述股份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

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 本次减持计划终止后，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对上述失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三、备查文件

1. 李妙女士出具的《关于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4日